

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宁波精达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聘请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浙江科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浙江科信”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宁波精达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5-015）

近日，公司收到浙江科信出具的《关于增加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》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基本情况

浙江科信作为贵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原委派罗国芳、潘舜乔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根据浙江科信内部工作安排，拟增加胡譞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本次增加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罗国芳、潘舜乔、胡譞。

二、本次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的相关信息

1、基本信息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胡譞，2020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1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，2023 年开始在浙江科信执业。

2、诚信记录

胡譞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本次增加签字注册会计师过程中的相关工作已有序交接，变更事项不会对贵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。

宁波精达成形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2 月 5 日